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关于 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包银发〔2022〕2号

人民银行包头市各旗县区支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包头市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包头分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包头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包头市分行，蒙商银行包头分行，内蒙古银行包头分行，鄂尔多斯银行包头分行，包头市各农商银行，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包头分行，包头市各农村信用联社，包头市各村镇银行：

为优化包头市金融市场营销环境，更好地执行新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与管理规定》（银发〔2020〕307号文印发）要求，依据“谁起草，谁清理”的原则，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辖内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决定废止规范性文件12件。现将更新后的《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废止规范性文件目录》（附件1）和《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附件2）印发给你们。在执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中发现与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范性文件不一致的，以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附件：1.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废止规范性文件目录

2.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目录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
2022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1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 废止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1	关于印发《包头市财政国库资金银行清算办法》的通知	包银发〔2005〕174 号
2	关于印发《包头市国库资金汇划报解办法》的通知	包银发〔2006〕86 号
3	关于印发《包头市个人支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包银发〔2007〕107 号
4	关于印发《包头市联网核查公民身份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实施办法》的通知	包银发〔2007〕131 号
5	关于印发《包头市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季度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包银发〔2008〕30 号
6	关于印发《包头市下岗失业人员就业再就业小额担保贷款相关部门职责》的通知	包银发〔2012〕76 号
7	关于印发《包头市代理地方国库集中收付业务资格管理办法》的通知	包银发〔2012〕96 号
8	关于印发《包头市国库对账管理办法》的通知	包银发〔2013〕55 号
9	关于印发《包头市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小额担保贷款实施细则》的通知	包银发〔2013〕88 号
10	关于印发《处置金融机构挤提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包银发〔2015〕89 号
11	关于印发《包头市新设金融机构加入金融管理与服务体系指引》的通知	包银发〔2016〕26 号
12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办公室关于印发《国家金库包头市中心支库分级审批制度》的通知	包银办发〔2017〕54 号

附件 2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 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1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小面额现金供应工作长效机制的通知	包银办发〔2013〕24 号
2	包头市中心支行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金融机构金融统计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包银办发〔2016〕53 号
3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关于开展法人金融机构反洗钱分类评级工作的通知	包银发〔2017〕27 号
4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 包头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包头市律师行业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包银发〔2018〕92 号
5	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中心支行 包头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包头市公证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包银发〔2018〕93 号